

证券代码：834290

证券简称：培诺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青岛培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2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7月10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宏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过菊香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公司拟与国融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将在该事项经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国融证券正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挂牌公司应当就更换主办券商事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说明报告。据此，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兴证券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聘请华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公司将在该事项经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华兴证券正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工作顺利、高效、有序地进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的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请于 2023 年 08 月 07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07 月 31 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青岛培诺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1 日